

##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下午 15:00 在公司办公楼一楼视听会议室召开，采用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。董事吴潮忠先生、郑栩栩先生、李丽璇女士、林瑞波先生、吴豪先生亲自出席会议；董事杨煜俊先生，独立董事姚树人先生、张铁民先生、郑璟华先生采用传真方式参与表决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规定和《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

4、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潮忠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洪福先生、郑景平先生和廖步云先生，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 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》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四日